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賜宏
電話：(03)5216121分機275
電子信箱：0533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07913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1007913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111年全國語文競賽新竹市初賽實施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賽事本府業於111年3月3日府教社字第1110039264號函送各校在案。
- 二、旨案因考量新冠肺炎疫情狀況，原訂111年5月28日（星期六）辦理，延至111年7月9日（星期六）於北門國小舉行（新竹市北區水田街33號），請各校及參賽員務必配合辦理。
- 三、旨案防疫措施處理原則暨參賽者注意事項，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相關之防疫建議，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，並於賽前另行公告。
- 四、凡參加初賽當日人員（含競賽員、指導老師、帶隊老師、評判老師及工作人員）一律給予公假登記，指導老師、帶隊老師及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於不影響課務下補休（演說、朗讀項目補休乙日、字音字形、作文及寫字項目補休半日）。

教務處 111/05/18 16:2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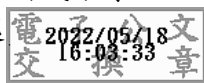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2449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